

证券代码：301598

证券简称：博科测试

公告编号：2026-014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2 日 14:0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06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书面形式（详见附件 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盛中街 20 号公司 1 楼 107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逐项表决， 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3、特别决议事项：议案 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7、8、9、10。

5、公司独立董事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同时，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的议案》及《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7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盛中街 20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 3）、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参会登记表、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明、加盖公司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 3）、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参会登记表、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3) 合伙企业股东登记。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或者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资格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委派代表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合伙企业印章）、委托人持股凭证。

(4)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请将上述登记资料以信函、电子邮件的方式于 2026 年 5 月 7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信函登记以当地邮戳日期为准，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慧燕

电话：010-60571237

传真：010-60571010

邮箱：investors@bbkco.com.cn

通讯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景盛中街 20 号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5、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4月21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598”，投票简称为“博科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的议案》	√			
6.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9.00	《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北京博科测试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企业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 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	
<p>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以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体填写此表。</p>	
<p>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